# 2024年上半年商贸服务业发展情况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4-07-10

*第一篇：2024年上半年商贸服务业发展情况2024年上半年商贸服务业发展情况 为加快商贸服务业发展，我们进一步完善了服务业发展规划，规划了五个现代流通体系，明确了服务业发展方向；完善了 “三大商圈”和6条精品商业街规划设计；出台了《促进中...*

**第一篇：2024年上半年商贸服务业发展情况**

2024年上半年商贸服务业发展情况 为加快商贸服务业发展，我们进一步完善了服务业发展规划，规划了五个现代流通体系，明确了服务业发展方向；完善了 “三大商圈”和6条精品商业街规划设计；出台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为商贸服务业发展提供了保障。加快了市场建设。上半年，投资3亿元的365现代生活馆主体工程完成了50%；投资1.3亿元的百乐综合市场开工建设；投资8500万元的废旧物资市场投入运行；投资

1.1亿元的长春欧亚综合商贸服务项目，开工准备基本就绪。推进了融资服务平台建设。成立了融兴城市开发公司，与省开发银行接洽申请贷款项目，与省信用担保投资公司签订了联合担保框架协议。召开金融服务工作座谈会，搭建银企对接平台，帮助14户企业融资3亿元。加强了信用体系建设。积极推进省级信用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打造信用平台。为21.2万农户建立了电子信用档案，评定信用村99个。通过信用平台，现在农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等迅速进入到了农村服务领域，而且形成了良性竞争机制。今年全市农业贷款利率平均下降了2.3个百分点，全市农民减少利息支出8000万元。全市农业贷款余额达到了30.8亿元，为群众创业提供了积极的支持。

上半年，全市创办企业140户，新增个体工商户2500户，开发就业岗位7200个，新安置就业8045人，转移农村劳动力41.7万人。

**第二篇：巢湖市商贸服务业发展情况调研**

巢湖市商贸服务业发展情况调研

改革开放以来，巢湖市商贸服务业经历了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轨变型，商贸服务业体制、主体、规模等方面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市场机制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得以形成并逐步完善。商贸服务业在促进生产、扩大消费、增加就业、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先导作用。

一、商贸服务业基本情况

1、商贸服务业规模逐渐扩大，经济地位日益增强。改革开放以来，我市商贸服务业得到长足的发展，规模逐渐扩大。我市2024年全年生产总值（GDP）479.33亿元，较上年增长13.2%。商贸服务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地位日益增强，成为推动巢湖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00.77亿元，增长6.7%；第二产业增加值210.3亿元，增长19.1%；第三产业增加值168.26亿元，增长10%。三次产业结构为21∶43.9∶35.1。服务业呈逐年递增趋势，且商务服务业逐渐成为财政税收的重要来源和吸纳劳动力的重要渠道。

2、商贸服务企业数量日益增多，规模不断扩大。目前，我市各类商贸流通企业共1822个（其中零售企业955个、批发企业592个、住宿餐饮企业275个），资产总量73.2亿元；各类商业网点5.2万个，营业面积586万平方米，就业

人数7.12万人；各类商品交易市场212个，经营面积508万平方米，2024年实现成交额68.9亿元，其中亿元以上商品交易市场10个，成交额为43.7亿元；农副产品批发市场7个，经营面积34.5万平方米，2024年实现成交额26.2亿元，其中和县皖江蔬菜副食品批发交易市场占地面积13.3万平方米，2024年实现交易额11亿元；年销售额2024万元以上的重点商贸流通企业30户，2024年销售额84.9亿元，其中超亿元的企业15户。巢湖安德利、庐江百货大楼、无为隆兴超市等一批本土零售企业不断发展壮大。

3、商业基础设施和网点布局不断完善。近年来，我市加快推进人民路商业步行街、东方新世界(8.68,0.02,0.23%)、天巢购物广场、世纪大道商贸城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城市商业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根据优化城市商业布局的需要，将城市商业划分为“一主、一次、两片、社区商业”四个层次。一主，即一个城市主要商业中心（市级商业中心），位于市中心人民路商业中心区；一次，即一个城市商业次中心，位于半汤政务新区区域；两片，即两个城市片区性商业中心，分别位于东塘圩片区性商业中心和贾塘圩片区性商业中心；社区商业，即城市居住、教育、工矿、行政办公等社区性商业网点群。为适应城市发展的需要，我局正在组织开展城区商业网点规划修编工作。

4、流通业组织化水平逐步提高。我市流通业在调整中

发展，在发展中创新，加快传统型商业向现代化流通业转变的步伐，流通业经营结构、业态结构、布局结构不断优化。通过大力发展连锁经营，经营集约化水平和流通业组织化水平不断提高，流通业企业规模经营能力、市场竞争能力有了较大提高。

具体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是连锁经营企业快速发展。近年来，我市连锁经营企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外引内联，全面快速发展，成为商贸服务业中最具活力的组织形式。既有外地连锁企业入驻，又有本地安德利、华电、泽华、隆兴超市等本地连锁企业不断壮大。连锁经营领域已覆盖了批发、零售、餐饮、酒店等服务行业，并延伸到乡镇和村。据不完全统计，2024年末全市连锁商业网点发展到1900多个，连锁经营年销售额占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0%以上；

二是商贸服务业多业态发展取得成效。通过引进和改造升级一批大型综合超市、专业店、专卖店、品牌店、仓储商场、购物中心、物流配送等新型业态已成为我市商贸服务业发展与建设的重点和方向。此外，电子商务、拍卖、典当、二手车交易、各类专业和综合批发市场等现代服务业得到快速发展，促进了我市商贸服务业经营结构的转型和经营理念的改变，推动了我市服务业发展水平的提高。

三是电子信息技术在服务业领域得到推广运用。大部分

超市、商场等连锁经营企业建立了销售网点管理系统，条形码技术得到广泛运用。充分运用电子信息技术，改造企业传统的内部管理方式，进一步提升企业管理现代化水平。

5、商贸服务业对外开放力度加大。近年来，江苏苏果超市、上海华联、联华超市等国内知名连锁经营企业，纷纷到我市发展加盟连锁店或开办大卖场，已在我市四县一区发展了几十家连锁超市。华润苏果在我市和县投资新建了一家8000㎡的大卖场；2024年底安徽商之都整体收购巢湖市百货大楼，改造成经营面积上万平方米的综合百货连锁店；2.7万平米的恒生?阳光城(6.31,0.00,0.00%)建成后，相继引进上海世纪联华、苏宁电器(9.55,-0.17,-1.75%)两个国内前十强知名连锁经企业，分别开办了12000㎡的大型综合超市和近3000㎡电器大卖场；华润苏果在我市无为县开办10000㎡大型综合超市。沃尔玛、江苏时代超市、合肥百大已正式签约落户我市，国美电器、五星电器、大润发、乐购等知名企业也看好我市零售市场，纷纷来我市考察、洽谈投资事宜。

6、农村商贸服务网络体系建设有了新突破。我市从2024年起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以来，共建成24个商品配送中心和1023个连锁农家店，农家店覆盖全市所有乡镇和63%的行政村。自去年底实施“家电下乡”工程以来，全市备案家电下乡销售网点562个，今年1-11月份销售家电下乡产品113251台，销量位居全省第六位，销售额达到2.38

亿元，提前5个月实现全年目标，预计全年“家电下乡”产品销售量突破13万台（部），销售额达到2.8亿元。积极推进“双百市场工程”，开展“农超对接”，全市现有3户企业列入全国“双百市场工程”项目建设，1户企业进入国家“农超对接”试点。

二、存在的问题

虽然我市商贸服务业有了较快发展，但由于多方面因素制约，与周边地区相比仍处于落后地位，主要表现在商贸服务业总体规模偏小，商业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商贸集聚功能较差等方面：

1、城乡居民消费不足，消费率偏低。虽然消费拉动经济增长的作用越来越明显，但相对于投资来说，巢湖市居民消费率仍然偏低。消费需求对经济增长的贡献还不够高，仍然延续了这种高投资率、低消费率的局面。

2、农村人口众多，市场潜力有待挖掘。统计数据显示，全市2024年末农村人口达到387万人，占全市454.6万总人口的85.1%，而2024年全市农村市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0.7亿元，仅占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41.6%。显然，这与其人口数量是极不相称的。2024年全市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528元，仅占城市居民人均消费支出的1/3，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与兄弟市比较，也存在较大的差距，与先进地区的差距更大。

3、传统商业较多，企业规模较小。商业网点整体层次偏低，存在小、散、乱的状况。从企业内部结构来看，摊位式、分散性、小规模的传统营销方式仍占主导，现代物流、连锁经营、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业所占比例较低。从企业规模来看，流通企业规模偏小，限额以上批零企业只占6%以上，单店零售额过亿元的商场、超市仅有5家。

4、市场积聚能力弱，购买力外流严重。据不完全统计，我市每年有数十亿购买力流向周边的合肥、芜湖、南京等市，这些市基础条件好，交通有优势，商贸流通业发展快、档次高，对巢湖市形成一定的挤压，分流了我市相当一部分消费，致使我市商贸流通业发展面临巨大挑战。

5、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等现代服务业发展滞后。缺乏集仓储中心、配送中心、货运中心、信息网络中心等多项功能为一体的综合配套物流基础设施，现有部分物流企业规模小、布点分散、功能单一。电子商务在我市刚刚起步，会展经济、总部经济、服务外包、休闲娱乐业和社区商业等现代服务业发展严重滞后。

6、各级政府对商贸服务业政策支持不到位。首先是政府政策导向不明，重工轻商的思想在各级政府的领导中依然存在。较长时间以来，在政策扶持上，对工业、农业的扶持政策措施较多，力度不断加大，有专项发展资金，而商务服务业基本没有相应的政策扶持；其次是融资难度。多数商贸

服务企业固定资产较少，缺乏抵押担保，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十分困难。

三、政策和措施

1、抓住政策机遇，促进消费快速增长。自去年下半年，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扩大内需的政策措施，近期省政府出台搞活流通扩大消费的实施意见。这些政策的制定和实施，将极大地促进消费品市场的发展，我市应认真研究，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具体的实施意见，将各项促进消费政策贯彻和落实到位，确保消费品市场更好更快的发展。

2、实施重点工程，促进农村消费。深入实施“家电下乡”、“万村千乡”、“农超对接”等重点工程，扩大农村消费。完善适合我市农村消费特点的家电流通和服务网络体系，规范家电下乡网点建设。进一步提高连锁经营覆盖率和农村商品统一配送率，推动统一结算算系统等硬件升级，推动农家店、农村商品配送中心信息化建设，提高农家店行政村覆盖率。认真指导农产品(14.41,-0.12,-0.83%)生产者、加工企业和大中型连锁超市开展“农超对接”，促进农产品双向流通，提高农民收入，增强农消费能力，带动农民消费。

3、以商业网点规划为切入点，完善城市商业功能。按照业态完整、布局合理、定位超前、方便群众、与城市和区域发展相协调、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相统筹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合理确定各类商业功能区，科学布局

各具特色的商业业态，满足不同层次的消费需求。在此基础上，加快社区商业发展。积极推进家政服务工程，实施标准化菜市场示范工程，推进早餐示范工程，加快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

4、培育新的消费热点，加快消费结构升级。随着降低小排量车的购置税以及家电下乡等政策的出台，巢湖市已初步形成了以汽车、住房、电子产品、医疗保健、餐饮旅游等为主的消费热点，整体上推动了全市消费结构升级。今后，应当继续培育和扩大消费热点，引导个性化、差异化、时尚化、品牌化消费；积极开展“名品进名店”、“品牌产品下乡”等活动；积极开展以酬宾让利、换季购物、休闲购物、名优特新产品展销等为主要内容的营销活动；努力发展新型商业业态，加强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发展新型消费模式，提升电子结算水平。

5、大力开展商贸招商，培育商贸龙头企业。加快推进城市商业基础设施建设。在此基础上，加大商贸领域招商引资力度，引进国内外知名商贸企业落户我市。积极培育年销售额超亿元的商贸零售企业，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

6、加快商贸服务业人才培训力度。一是加快培训适应现代服务业企业所需的各类管理技术人才，如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会展业人才；二是加快基层商务部门服务业管理人才培训，由于基层商务部门的的同志大多数来自各行各业，对

现代服务业业务知识不太专业，工作中需要很多商务知识，但获得的渠道不多，因此，建议省商务厅加大对基层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每年都要安排几次培训班，对基层工作人员进行轮训。

7、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建立商贸服务业专项资金。各级政府必须加大商贸服务业发展支持力度，在商贸服务业规划建设用地、土地出让金、城市建设相关规费以及在减免税政策等方面，出台有较高含金量的商贸服务业发展支持政策，加大财政投入，建立专项支持资金。

**第三篇：关于促进商贸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中共绍兴县委办公室文件

县委办 [2024]127号

中共绍兴县委办公室 绍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促进商贸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为贯彻落实“坚持经济中心、推进率先发展”的总体要求，努力实现“国际纺织之都、现代商贸之城”的建城目标，进一步优化商贸服务业的发展环境，促进我县商贸服务业的创新和发展，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促进商贸服务业发展的政策和措施，结合我县实际，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就促进我县商贸服务业发展提出如下意见：

一、明确发展目标

1、从今年起，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每年提高一个百分点以上，2024年力争达到38％，第三产业增加值达到270亿元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14％以上，2024年达到100亿元以上，初步建成与现代化中等城市相适应的，布局合理、行业齐全、业态先进的商贸服务体系。

二、突出发展重点

2、积极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吸引公司总部、营销中心、研发机构、设计中心入驻柯桥，大力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积极发展物流中心、配送中心等现代物流业，加快发展专业化第三方物流；积极引进咨询、培训、广告、会计、法律等中介服务业；吸引股份制商业银行、外资银行、保险机构到柯桥发展。

3、加快发展消费性服务业。以柯北商贸核心区块建设为重点，大力发展现代商场、连锁、特许经营等现代流通业，积极引进国内外著名零售企业,努力培育商业特色街、专业店、便利店；积极发展餐饮、休闲与文化娱乐，形成独具特色的消费项目，建成一批与国际纺织之都相匹配的中高档宾馆酒店，大力发展旅游产业，打响“休闲在柯桥”品牌；稳步发展房地产、社区服务、教育文化、体育产业等。

三、放宽市场准入

4、坚持“非禁即入”原则。积极引导和鼓励民资、外资进入服务业各领域，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进入的领域外，其他投资领域各类资本均可进入。对民资和外资进入的商贸服务业，政府主要负责资质条件、收费核算、服务标准和服务质量等管理工作。

四、实行税费优惠

5、新办企业免缴税费。新办的独立核算的从事公用事业、商业、对外贸易业、旅游业、仓储业、居民服务业、饮食业和教育、卫生事业的企业或经营单位（不含外资企业），自开业之日起，报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可减征或免征企业所得税一年。

对新办文化企业（不含外资企业），从工商注册登记之日起，三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对新办的独立核算的从事交通运输业、邮电通讯业（不含外资）的企业或经营单位，自开业之日起，报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二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对新办的独立核算的从事交通运输业（不含客运）的外资企业可享受所得税“二免三减半”政策。

对新办的独立核算的从事咨询业（包括科技、法律、会计、审计、税务等）、信息业、技术服务业的企业或经营单位（不含外资企业），自开业之日起，报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两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对进入我县设立经营机构的股份制金融、保险等机构，纳税确有困难的，按税收管理权限报经批准后，可酌情减免房地产税。

在柯桥城区内新办仓储业、批发和零售贸易、餐饮业、旅馆业、社会服务业、居民服务业、旅游业、娱乐服务业、信息咨询服务业、计算机应用服务业、社区服务业企业，三年内免缴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上缴上级的除外）。

6、重点项目减免规费。县重点商贸建设项目享受县重点建设项目收费政策。

五、强化财政扶持

县财政今年安排500万元专项资金，明后两年每年安排1000万元，重点用于商贸三产服务业发展。当年资金有结余，转入下使用。

7、奖励新办商贸企业。对建设进度达到要求的县商贸重点建设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国有及国有控股投资项目除外），竣工投运后，给予实际投资额1%的奖励（以50万元为限）。

在县城通过租赁或购买营业面积3000平方米（含）以上且经营满一年以上的新办零售商业、餐饮企业，给予企业实际投资额1%的奖励（以30万元为限）。

对新建的品牌汽车4S店或新注册的汽车经销企业，第一个经营纳税销售达１亿元以上的，一次性再奖励20万元。

对在柯北新城（范围为东至瓜渚湖东直江--绍齐公路--县界，南至山阴路--新开河--群贤路，西至稽山路，北至钱陶公路--华齐路--柯袍线，下同）住宅小区新办营业面积200平方米（含）以上连锁便民超市，从营业起两年内给予每年100元/平方米的房租补助。

8、奖励行业龙头企业。对生产资料批发经营企业年销售额（指主营业务收入，下同）在5亿元（含）以上，生活消费品批发企业年销售额在3亿元（含）以上，商品零售企业年营业额在0.2亿元（含）以上，住宿及餐饮服务企业年营业额在0.2亿元（含）以上，且实缴税费在50万元（含）以上，按销售额排名全县行业前两名的企业，分别给予10万元、8万元奖励。

9、奖励企业品牌经营。对新落户我县的国内外知名商贸服务企业（同行销售排名国内前50位或国际前500位），企业实际投资额1000万元以上，当年有经营业绩的，一次性再奖励20万元。

对新认定为国家“中华老字号” 的商贸服务企业，一次性奖励20万元。

对新评定为五星级、四星级、三星级旅游饭店的，一次性奖励50万元、20万元、5万元。对新评定为国家特级(5钻)、一级（4钻）酒家酒店的，一次性奖励20万元、10万元。

10、鼓励外来商贸投资。对县外企业及个人来我县新办符合我县产业政策导向的科研、教育、文化、信息咨询、会展、运输、商贸、仓储、现代物流等服务性行业及旅游设施项目，享受《关于转发鼓励外地企业来绍投资意见的通知》（县委办[2024]103号）文件规定的政策。

11、鼓励发展连锁经营。对实行统一采购、统一配送、统一销售价格、统一核算且总部注册在柯桥，直营连锁门店在10个以上的连锁企业,每新开１个县内直营门店给予１万元奖励。

12、鼓励技术、信息咨询服务业。对在县城新办并有经营业绩的，从事综合技术服务业、信息咨询服务业（包括广告业、咨询业、律师事务所、会计、审计、统计咨询业）的企业，自注册之日起两年内，给予实际使用面积每年100元/平方米的补助（每年以10万元为限）。

13、鼓励企业总部迁址柯桥。对县外企业在柯桥城区新设立总部或研发中心、销售中心、采购中心、营运中心等分支机构，注册资本在1000万元（含）以上，税务注册在本县，且年销售收入在1亿元以上，两年内按实际使用面积给予每年200元／平方米的补助(每年以50万元为限)。

六、加大要素支持

14、用地支持。对重大商贸建设项目，土地出让采取预申请制度。

15、用水支持。柯北新城内商贸服务业企业自来水水价，从2024年10月起执行工业经营类价格（特种行业除外）。

七、营造发展环境

16、加强组织领导。县委县政府要及时研究全县在推进商贸服务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一步完善考核制度，把商贸服务业发展作为镇（街道）岗位责任制考核内容。各镇（街道）要重视商贸服务业工作，落实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大力推进商贸服务业的发展。

17、加强商贸统计。进一步完善商贸服务业统计指标体系和统计制度，商贸管理部门要加强与统计部门的联系和沟通，统计部门要认真做好商贸服务业数据的收集、汇总、分析工作，及时、全面、准确地反映商贸服务业发展情况。

18、加强舆论宣传。县广播、电视、报纸等新闻媒体要大力宣传加快发展商贸服务业的目的、意义，推动全社会都来关心、支持、参与商贸服务业的发展、建设，营造服务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八、其他

19、本意见所称实际投资额由土地出让金、工程建安费、房屋购臵款、装修费、设备器具购臵款、一年的房屋租费分类构成。

本意见的奖励资金安排，以可用专项资金总额为限，超过额度的按比例递减兑现。同一事项符合本意见多项条款的，不重复奖励，对照最优惠条款执行。此前出台的同类政策意见与本意见不一致的，以本意见为准。与上级文件不符的，以上级文件为准。

本意见从2024年1月1日起实施，由县商贸三产办负责解释，并会同县财政局组织实施。

中共绍兴县委办公室 绍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13日

主题词：商贸 发展 意见

送：县级领导

发：各镇（街道）、开发区、轻纺城建管委，县机关各部门

中共绍兴县委办公室

校对：宋珂臻

2024年9月14日印发

（共印220份）

**第四篇：关于永城市商贸服务业发展情况的调查报告**

关于永城市商贸服务业发展情况的调查报告

商贸服务业，作为连结生产、消费的桥梁和纽带，是关系国计民生的先导性产业，是促进经济循环、加快资本周转、调节经济运行节奏的助推器，是决定国民经济运行速度、质量和效益的重要力量。

随着我市城市建设步伐的不断加快，我市的商贸服务业从市情和行业的实际出发，在兴建专业市场、培育龙头企业、发展特色商品的同时，不断深化商贸体制改革，积极推进商贸业向现代化迈进，努力繁荣城乡市场。这一系列举措的实施，使得商贸服务业在我市经济发展中发挥的作用越来越大，对我市经济的影响也日渐凸显，正在成为我市经济发展一个新的闪光点和经济增长点。

我市作为全国县域经济基本竞争力百强县（市），拥有强大的市场潜力和购买力，在经济快速发展和城市框架不断拉大的大背景下，人们对商贸服务业的需求不断提高，对其未来的发展也日益关注。苏宁电器永城店作为我市第一家全国特大型电器连锁企业，再次把我市的商业地位和城市商业级别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为我市的商贸服务业注入了新的活力，也标志着我市的商贸业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在我市周边县(市)商贸业的激烈竞争之下，我市也应努力提升服务品质，积极构建消费规模和发展的新格局，这也是一种必然的选择和发展趋势。

我市商贸服务业现状

改革开放后，我市的商贸服务业经过30年的发展，特别是在市委、市政府提出“商贸活市”发展战略的指引下，我市的软、硬实力不断增强，一大批有实力、有能力的外地客商慕名前来，在我市投资兴业。全市商品销售网络日益扩大，商业网点体系不断完善。截至目前，我市初步形成以大型批发零售网点为骨干、中小网点星罗棋布，辐射省内外的多成分、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多业态的商业网点体系。

2024年，我市实现了生产总值262.9亿元，增长9.3%，其中，城镇以上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96.7亿元，增长2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030元，增长16.8%；农民人均纯收入5051元，增长15.7%；城镇化率36.1%，增加2%。

在我市经济迅猛发展的背景下，据去年的不完全统计数据显示，全市现有各类专业市场30余个。2024，我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62.3亿元，增长20.4%；2024年销售家电下乡产品42400台（部），销售总额7500万元，农民得到补贴资金940万元，销售和补贴居全省前列；2024年新建农家店99家，累计建成“万村千乡”农家店624家，占全市行政村的84%，100个新农村建设示范村做到了全覆盖。当前，我市初步形成以城区店为龙头、镇乡店为骨干、村级店为基础的农村市场网络，为进一步完善农村流通市场体系建设，逐步缩小城乡消费差距，规范农村生产和生活资料市场秩序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目前，我市商贸服务业的具体发展模式是：以东城综合区、西城商贸区、沱南工业区同步建设、共同发展的城镇经济社会发展格局，通过产业的向心集聚和城市规模的扩大和环境的优化，功能完善的现代化东城区初具规模，集批零、饮食业、旅游等服务为主的西城商贸区已经形成。如，东城区的百花街、精品街、步行街、永煤先帅百货超市、神火购物中心、聚客隆超市、苏果超市以及西城区的淮海路、牌坊街、天顺商贸城、百汇商贸城、温州商贸城等大型、连锁型、聚集型的商贸消费场所已成为我市市民购物的主要去处，同时，也对附近地区形成了辐射带动的商业圈格局。其中，东城区的步行街、精品街等构成了目前东城区的中心商业圈之一——广场商业圈；永煤先帅百货超市、神火购物中心、聚客隆超市、苏果超市等大型连锁超市主要位于我市人口稠密区或主干道附近，占据市内黄金位置，是目前我市主要的商业据点；淮海路、牌坊街、天顺商贸城及其周边无疑是西城区的核心商业圈之一，不但西城区的市民喜欢到此购物，许多东城区的市民也专程到此消费。

我市目前的东、西城区“双核”发展的商业模式（即作为传统商业中心的西城商贸区模式以及作为现代商业中心的东城综合区商业模式）正逐步得到完善，并形成国有、私营、个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良好格局，具备了以市级商贸中心为主体，社区商业中心为骨干，居民区零售点星罗棋布，并配之以商业步行街、批零市场的多业态、多渠道、多层次、多地域的复合商业网点体系。当前，商贸业已成为我市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力量之一，在承接城市发展步伐、推进小城镇建设、解决劳动就业、壮大财政实力、促进第三产业发展、保持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都发挥了积极而重要的作用。

存在的问题

我市商贸服务业在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并取得显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应清醒的认识到，从商业规模和总量等方面看，我市的商贸服务业和城市建设整体框架的发展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一、商业企业规模小，缺乏专业市场

我市的商贸服务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在数量上已经初具规模，城区内现有专业批发零售市场、小商品市场、农贸市场等多种商贸场所，虽然数量多，但市场结构、功能不完善，呈现出消费品市场多，生产资料市场少的问题。

我市商贸服务业在结构上缺乏成规模、层次较高的大型商业区，在专业化、组织化程度和辐射能力上稍显不足。其构成多数是以小规模的店面为主，中等规模及以上的商店在数量上较为欠缺。特别是大型购物中心方面，在营业面积、配套服务、人员培训等方面，和周边一些城市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可以说，上规模的龙头企业不多，大量商业设施设置在多层住宅的底层，店面多数是以家庭夫妻店、独立经营的个体工商户的形式存在，阻碍了商业环境品质的提升，不能形成规模效益、整体效益。因此，也使得我市的商贸服务业对周边县（市）消费吸引能力偏小，制约了我市商贸业发展的整体格局。

二、商品档次偏低，竞争力弱

据了解，我市很多市民都喜欢到郑州、商丘、亳州、徐州等周边城市购物，其原因就在于我市商店的品种种类不多，选择余地小，在外地可以买到在永城买不到的东西。而与此同时，我市的商贸服务业的购物主体绝大多数是本地消费者，并没有吸引到大量的外地消费者。

由于我市经济发展的速度不断加快，人们越来越注重生活质量的提高，虽然我市的中、高档消费品也为数不少，但仍然难以满足消费能力较强的部分中高收入水平消费群。到外地购物这种情况的产生，不仅使我市的商贸服务业流失了相当一部分的本地消费者，也从另一个方面说明，我市现有的商场、超市等购物场当一部分的本地消费者，也从另一个方面说明，我市现有的商场、超市等购物场所对外辐射面窄，竞争力有待提高。

三、商业配套设施欠缺，综合性功能不足

随着我市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商贸服务业的新建项目也随之增多，但个别项目相关配套辅助设施不足，制约了商贸业的快速发展、均衡发展。在我市努力建设集聚带动作用强的中心城市的大背景下，我市的商贸服务业不应仅局限于商品流通这一基本领域，还应围绕旅游、休闲娱乐、文化等多个方面、多种消费模式于一体，积极培育新业态商贸项目，拉大产业链条。以我市东城区精品街、步行街等商业街为例，它具有结构、方式新颖，管理规范等特点，这种以商业街形式出现的商业中心也是近些年出现的一种新的商业模式，但纵观市内多条商业街，都仅仅是以购物流通为主，在旅游特色、休闲娱乐、文化等方面的功能较为欠缺。

发展潜力巨大

2024年我市第一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5.5亿元，占年目标72亿元的21.5%；家电下乡销售35108台，占年目标20000台的145%，已补贴资金667万元；向上争取资金75.6万元，占年目标30万元的252%；出口贸易26万美元，占年进出口目标4666万美元的0.6%；合同利用外资1976万美元，占年目标1350万美元的146%；境外劳务输出190人次，占年目标307人次的61%。

我市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收入的不断提高，为我市商贸服务业的发展提供了不尽的增长动力。在商贸服务业的发展过程中，我市积极开拓市场、扩大消费、保障供应，以兴商活市、加快发展为目标，以发展现代流通业和特色服务业为重点，认真实施“惠民三大工程”，诚信兴商，构建和谐，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随着我市商贸业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越来越强，全市上下也充分认识到商贸业对于我市未来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其中，我市商业网点规划调研阶段工作于今年3月17日全面结束。我市商业网点规划是在我市城市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做出的，对于规范市场竞争秩序，搞活商品流通市场，减少无序过度竞争，加强对商业活动领域的宏观调控，以及促进我市商业活动的健康有序发展都具有重大意义。

现代商贸物流业被认为是推动经济增长的“利润源泉”，而商贸服务业的发展离不开物流业的支持。因此，2024年12月份，由市工商联、市工商局牵头，我市成立了物流行业商会，制订了商会章程和自律公约，这对促进物流行业的发展，整合、改造和提升现有商贸专业批发市场、仓储设施，加快发展专业市场体系起到很大的促进作用。我市初步规划了盛华物流园区，目前已有十几家物流企业入驻，还计划规划沱南物流园区，这是集仓储、物流、车辆、信息于一体的大型物流园区。此外，在文化路中段拟建设大型物流配送中心。通过科学细致规划，整合产业资源，加大投入力度，我市的物流业将获得快速发展，也必将为我市商贸业的发展注入强大的活力。

在我市商贸业做大做强的同时，离不开其他产业的支持，第三产业之间既可以互相促进，又可以共同发展。其中，旅游业的快速发展也为我市商贸服务业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随着我市旅游景点建设的不断完善，来我市旅游的游客呈现出逐年增长的趋势。据统计，2024年，我市旅游景区门票收入较2024年翻了五番，旅游综合收入达1.5亿元。2024年旅游业年接待游客达130万人次，门票收入1500余万元较上年分别增长30%、35%。

未来发展建议

一、加强统筹规划，优化商贸流通业

我们可以通过现有大型商贸中心和专业市场为依托，构建空间布局合理，分工明确的商贸服务业体系。加快城区市级商贸中心建设，进一步细化和区分城区商贸服务业的发展格局。在重点镇建设商业服务功能比较完善的区域商贸中心，一般乡镇所在地建设为居民提供日常生活需要的商品和服务的小型商贸中心。在建设中，可以以粮食批发、水果蔬菜、板材、农资、建材、农机、糖烟酒等为重点，加快专业市场建设。

二、细化、区分各级商业中心

加快发展以大型商场为主的市级商业中心，承担满足市场中高层次商业需求的功能。为充分利用资源，可以在加大改造原有商业实施的基础上，发展新兴的商业服务体系，形成以商业零售业为特色的市级商业中心。在区级商业中心方面，应强调其与市级商业中心的整体协调发展，形成服务分级、内容互补、各具特色的商业中心。在居住片区级商业中心方面，应遵循布局均衡、功能分工合理、方便居民生活的原则，完善居住片区级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并结合居民点均衡布置。其中，临近市、区级商业中心的居住片区，可以采取设施共享的原则，可以不单独安排片区级中心。

三、进一步激活农村消费品市场

近年来，国家出台和实施了一系列的惠农、强农政策，农民收入逐年增加，可支配收入不断增长，也使得我市广大农民的消费意识悄然发生着变化。特别是我市一季度家电下乡产品销售同比增长133%，说明广大农民正在摆脱以吃、穿为主的消费观念，逐步追求更高层次的生活质量。我们应继续做好“家电下乡”和“万村千乡”惠民工程的实施，积极开拓农村市场，使我市商贸服务业在促进内需上起到更大的拉动作用。我们应根据农村消费品市场逐年活跃这一情况，有目的、有针对性地培育和引导农村新的消费热点，进一步激活农村消费品市场的发展潜力。只要我们充分做好前期工作，结合农民的消费需求，农村消费品市场就一定可以为我市商贸服务业的发展提供强大的力量支持，也必将成为我市商贸服务业发展的一个新的增长点。

**第五篇：关于全县商贸服务业发展的调研报告**

关于全县商贸服务业发展的调研报告

按照县政府《关于对全县服务行业进行调研的工作方案》要求，为正确认识我县目前商贸服务业的总体情况，在刘旭副县长的亲自领导和组织下，由县商务办牵头，县住建局、农牧局、供销联社配合，精心组织人员对全县商贸服务业进行了调查及分析研究。现将调研情况综合报告如下：

一、我县商贸服务业发展现状

服务业指除农业、工业和建筑业以外的所有行业，即国际通行的产业划分标准的第三产业。而商贸服务业以竞争能力强、行业内容多、涉及范围广等特点，位居服务业领先地位。商贸服务业，指的主要是与企业商务贸易活动以及老百姓的生活密切相关的批发业、零售业、住宿业、餐饮业、会展业、租赁业、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业以及部分娱乐业等其他服务业。按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商贸服务业约占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全部339个服务业行业小类的30%左右。因此，商贸服务业是我国遍及城乡最主要也是最普遍的服务业，关系民生、满足消费，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与群众消费需求紧密相连。近年来，我县商贸服务业取得了长足发展，并呈现以下几个主要特点：

（一）贡献不断增加。“十一五”期间，全县商贸流通增加值已由的6.89亿元提高到13.63亿元，增长49.45%，占三 产比重从相对弱势的状态提高到2024年的17.23%。商贸服务业城区个体业户数由06年末的3127户增加到10年末的4232户；就业人数由06年末的11205人增加到10年末的25610人。限额以上批发零售贸易企业7家，从业人员380人，销售总额13.33亿元。全县拥有各类商品交易市场14个，商品成交总额达到6.89亿元，显示出我县商贸服务业持续增长的良好势头。

（二）主体突出民营。随着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深入，流通领域开放程度不断扩大，导致我县大多数国营商贸企业机构改制，使商贸服务业组织和人员结构的重大变化，消费品市场经营多元化得到充分发展，特别是个体私营经济呈现出快速发展的态势，使民营经济迅速成长为商贸流通领域的主力军，在拓宽就业渠道、繁荣城乡市场、活跃区域经济、服务群众需求等方面都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为放开搞活彬县商贸服务业，推进商贸服务业的加快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2024年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63亿元中，私营、个体、股份制和其他经济类型占到80％以上。

（三）业态不断出新。各类专业店、专卖店、便民店、大中型综合超市等新的商业组织形式不断增加，连锁经营、电子商务、物流配送等新兴业态现代流通方式初步应用，已加快大众化餐饮、住宿、美容美发、洗染、家政服务、洗浴等生活服务业连锁化步伐。目前，全县拥有各类商业网点约8870个，其中大型超市3个、百货店3个，主题商场4个，商品交易市场14个，农村集贸市场15个，宾馆酒店45家（其中准三星级3个、四星级1个），各类专卖店32家，连锁店12个，美容美发店59家，洗浴6家，网吧15家，娱乐场所7家，住宿个体户120户，餐饮个体户597户，食品加工企业及加工点22家，货运信息配载站13个。

（四）体系不断完善。大力推进了商贸服务业民生工程，突出抓好家电下乡、汽车摩托车下乡、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双百市场、农贸市场改造提升、新网工程等商贸服务业民生工程；推进现代流通市场体系建设，并始终把发展流通服务业和促进消费放在突出位臵，积极引导建立适合农村消费特点的生产和流通体系。截至目前，全县已建成“万村千乡连锁农家店”291个；共销售家电下乡产品51900台（件），销售额达到了11579万元，兑付补贴资金1308多万元，位居全市前列；“新网工程”已建成农资龙头企业19户、农资连锁直管店18户、乡村加盟店60个、专业合作社3个；彬县冷链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和高渠春蕾蔬菜专业合作社蔬菜农药检测项目正在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已初步形成了农村现代化商贸网络体系，并且效益初显。

（五）彬县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工作已初步完成。彬县商业网点规划编制是按照全县城市总体规划，与人口分布、消费需求、道路交通、文化景观、环境保护相协调，与相关产业的发展相配合。

（六）商贸服务业发展不断规范化和市场化。近几年来，政府加强了对商贸服务业市场的依法监管，引导企业依法经营，诚实守信，建立健全了一些行业协会组织，协调行业经济活动。规范了审批程序、各种收费、各类市场等市场行为，建立和完善了监督体系，如“12312”、“12330”举报投诉服务中心，在推进流通领域市场监管的快速反应和应急处臵能力的同时，多方面加强商贸服务业领域的监管，规范引导企业诚信经营，为商贸服务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

二、我县商贸服务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县商贸服务业在取得长足进步的同时，与国内先进水平相比较，还存在较大的差距和问题：

（一）市场建设缺乏总体规划，布局不尽合理。由于长期缺乏商贸服务业整体发展规划的指导，物业开发与商贸规划脱节，开发商完全按照自己的意愿开发商业地产设施，使商业设施开发建设与规划脱节，商业设施开发建设与商业经营脱节，导致我县商贸服务业布局显得散乱、无序，网点设立随意性较大，结构布局不合理，缺乏特色。如西大街家福乐超市2家店相距不足300米；22家大型网点，近8成集中分布在西大街与北大街一段。低档次的专业店、专卖店、杂货铺重复建设，交通要道与重要商业街同一，居民居住区与市场混杂，对停车场、绿化、公共厕所、公共通道以及消防等配套设施建设不够重视。

（二）传统商贸业态比重过大，现代业态发展不足。近年来，我县各类私营、个体商贸企业发展迅速，但业态结构仍以传统为主，批发零售贸易、餐饮住宿所占比重很大，连锁经营、物流配送、会展业、电子商务、中介服务等新兴服务业发展滞后，业态水平不高。目前，我县会展业主要依靠政府部门来组织，缺少专业化的运作机构和会展专业人才，办会难、参会难，办展难、参展难的问题一直没有得到解决，不能进一步带动商贸大流通；社区服务、电子商务、家政服务、信息劳务市场很不完善，这些市场没有充分发挥信息发布中心和价格发布中心的市场功能，交易设施落后，科技含量水平低，不能满足市场商品大流通的需要。

（三）整体层次偏低，缺乏有地方特色和优势的街区和专业市场。彬县商业特色不明显，街上店铺大多以一间为主，少有3间以上，定位上没有明显的品牌差异和特色差异，有百店一面的雷同化现象，没有形成既体现都市特色商业形象，又符合规划区域定位和适合不同消费群体的商业层面结构，如美食街、数码通讯街、风情休闲街、旅游商品一条街等特色街区。在现有的专业市场中，均无与本地特色产品相配套的专业市场，如彬县特色产品专业市场、牲畜交易市场等当地特色性质明显的市场。一方面商贸服务业整体层次偏低，且销售的商品和经营手法差别不大，难以吸引更多的消费者光顾；另一方面专业市场产业辐射带动力小，在品种、价格、服务上相对周边 无多大优势，制约着市场竞争力的提升，也制约了向外辐射的范围。

（四）商品专业市场设施差，交易方式落后。彬县现有的专业市场、综合市场存在档次低、规模小、设施差、交易手段和方式落后、管理不规范。城区农贸市场少，缺乏配套建设的特色商品市场，且大多市场设施简陋，购物环境、商品质量、卫生条件、管理服务等已不能适应城市发展和市民生活质量提高的要求。

（五）区域发展不平衡，农村市场潜力有待挖掘。首先是城乡发展严重不平衡。中心城区商贸和市场发展速度很快，商店鳞次栉比，但农村商业网点发展却比较滞后，业态单

一、设施简陋，缺少大型的商品流通设施和农副产品市场，特别是集贸市场建筑简陋，大棚式市场、露天市场较多，马路市场现象较为严重，使农村消费潜力未能达到充分的引导和挖掘。其次是中心城区内部老区和新区发展的不平衡。由于历史和人口等原因，老城区商业区相对成熟，商业业态比较齐全，市场密布，商家云集，而新城区到目前还未形成任何真正意义的商业区，商业发展速度远远落后于新区城市建设的速度。

（六）现代流通方式发展缓慢，制约商贸流通的快速发展。近年来，虽然我县商贸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但目前大部分市场仍处在摊位经营的初级流通形态，传统商贸形式居主导地位。特别是现代物流比较滞后，一方面，企业自办 物流体系成本高、规模小、效率低，物流企业信息化建设还是空白；另一方面，物流中介服务不发达，还未建成区域性的物流配送体系。现代电子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在商贸流通交易中应用极少，各类商品市场监管技术水平低，整体上仍以传统的粗放管理为主，各类商品的流入受到严重的“瓶颈”制约。尤其缺乏集仓储中心、配送中心、货运中心、信息网络中心、营销策划中心等多项功能为一体的综合配套物流基础设施。

（七）商贸服务业与其他产业的融合度较低，商贸功能亟待放大。商贸功能的放大与延伸，需要一定的前提条件，其中之一就是需要有特色产品、优势产业支撑，且商贸业与特色产品、优势产业具有较高的融合度。彬县有不少的特色产品，蕴藏着潜在的产业优势，但产品优势并没有形成知名品牌群簇，市场竞争力不强，加之缺乏有规模、有影响的企业经营，缺乏整体营销和产业整合，基本上没有形成产业优势效应。现有的商贸业只能基本满足县域经济发展、居民生活的基本需要，不能有效放大和延伸功能，无法满足未来彬县城市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需要。全县能带动工农业生产的专业市场发展不足，各类商品交易市场中，年成交额1亿元以上的仅1个（中油股份陕西销售公司咸阳彬县经营部）。作为处于彬长旬城镇带的核心，大流通的功能和区域性的集散功能尚未充分发挥。

三、发展机遇和挑战

商贸服务业发展水平已成为衡量一个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水平优劣的重要指标，已成为国内外投资者最关注的要素之一。商贸服务业是智力密集、知识密集的新兴服务业，对其他产业具有很强的带动力，因此，必须把其作为第三产业的重点来抓，加快发展步伐，全面提升发展水平，使之形成发展的新优势。我县加快发展商贸服务业正面临着难得的机遇与挑战：

1、加快工业化步伐，为商贸服务业发展提供了更多的商机。加快发展商贸服务业，是提高现代工业竞争力、实现新型工业化的重要动力来源。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工业越来越紧密的相互融合，使得产业经济活动中服务业的比重逐步上升，附加价值提高，专业服务外臵化的趋势也愈加明显，这就为商贸服务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2、加快推进城市化，为商贸服务业发展提供了更大的平台。我县县城规模扩大，经济快速增长，居民收入提高，为我县商贸业及网点建设发展提供发广阔的发展空间。县城城市化水平快速提升，人口持续向城镇集聚，一方面使服务需求有较大幅度增长，另一方面也带来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的集聚，从而为商务服务业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

3、突出区位优势，为商贸服务业发展提供了更好的基础条件。彬县处于“一环三走廊”中的西部能源工业化工走廊的核心城市，为长武、旬邑两个县城的中心地带，具有交通便捷、区位独特、以及工农业迅速发展的资源优势和有利条件。

当前，我县的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新阶段和经济全球化迅 猛发展，为加快商贸服务业发展提供了新的动力和空间，要紧紧抓住重要战略机遇期，以更加积极和开放的姿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建设大市场，发展大商贸，搞活大流通，促进商贸服务业提升发展。

四、加强商贸服务业发展的思路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商贸服务业的发展，继续深化体制改革，扩大对外开放，以市场化、产业化和社会化为方向，努力扩大服务业总量、优化结构、扩大就业，提高服务业发展水平。搞活流通，确保市场平稳运行，同时抓好重点商贸服务业项目建设，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努力建立起功能定位准确、空间布局合理、业态设施先进、服务体系完善、信息化程度较高的现代化商贸服务体系，推动全县经济持续快速协调发展。

五、加快商贸服务业发展目标

为培育企业化经营、规范化管理、社会化服务的商务服务机构。推进商务服务产品和方式创新，打造一批商务服务业的知名品牌，全面提升商务服务业的竞争能力。其具体目标为：

（一）分阶段建设三个标志性商圈。2024-2024年，要适应城市总体发展需要，规划建设县城中心商圈和城西、城东两个服务商圈。

（二）重点培育发展六条特色特色商业街。即社区风情休闲街、创新西路专卖一条街、西大街数码通讯街、白土路美食街、滨河餐饮街、大佛旅游商品一条街。

（三）精心打造专业市场。精心打造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彬县轻工建材市场、中山街建材市场和城西家具建材市场；彬州商厦、彬县商业广场、北大街中心市场服装布匹市场；中山街数码电子产品市场；城东文化、日用百货商品交易市场；城西机械汽配市场；郊区再生资源市场。

（四）规划建设社区和园区商业中心。在老城区和新城区，力争在2024—2024年，建成3个配套齐全的社区商业中心和新民镇、炭店镇、太峪镇3个工业园区商业中心。初步形成布局合理、功能齐备的社区和园区商业服务体系。

（五）适应乡镇发展和城镇化的需要，完善乡镇商贸体系。规划发展新民镇、北极镇、龙高镇、水口镇、永乐镇、义门镇、小章镇、底店镇、太峪镇、炭店镇、香庙镇、韩家镇车家庄社区等12个重点乡镇商贸中心，与当地特色产品相配套，形成特色产品专业市场，完善农村流通体系建设，培育专业化的商品市场，鼓励农产品直接进入大型批发市场，逐步建立具有一定组织化程度、畅通的农产品流通体系。

（六）加快物流现代化步伐，构建现代物流中心。大力发展现代物流，逐步实现物流配送的社会化，形成大商贸、大流通、大市场格局，把彬县建设成为区域物流中心。彬山县现代物流业建设发展的总体框架：泾北物流配送中心、农资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城东农产品物流配送中心3个物流业形成城区物流园区，进一步完善市场结构体系。

（七）积极发展能增强辐射和服务功能的服务业。发展商务服务、会议服务、拍卖、租赁、典当、咨询、会展等服务业。在居民集中的社区，发展餐饮、文化、健身、娱乐相结合的休闲服务业。

（八）充分发挥在旅游资源方面的特殊优势，大力发展旅游休闲商业。主城区中心商业区、特色商业街，要按照游憩商贸文化的要求来进行改造，发展具有长寿文化特色的商业。发展多种类型的餐饮、旅馆、农家乐等旅游休闲商业服务业。在主城和旅游区新建4-5家高级酒店及一批经济型酒店，适度发展中档旅游饭店。

（九）促进连锁商业网和电子商务网的发展。一是发展连锁商业网。以超市、便利店、专业店、专卖店为重点，在商品、餐饮及各类服务行业推进连锁化经营，继续推广和深化“万村千乡”工程、“新网工程”、“镇超工程”。通过引进、加盟特许经营等发展连锁企业，不断提高连锁商贸业的市场份额；二是推进电子商务的发展，重点抓好“信福工程”的建设。安全性要求高的商品，如食品、农资等，要逐步实行可以追溯的电子商务订货和配送管理。

六、发展对策和措施

（一）抓住政策机遇，促进消费快速增长。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扩大内需的政策措施，省、市政府也出台了搞活流通扩大消费的实施意见。这些政策的制定和实施，将 极大地促进消费品市场的发展，我们将结合彬县实际，制定具体的建议意见，将各项促进消费政策贯彻和落实到位，确保消费品市场更好更快的发展。

（二）实施重点工程，促进农村消费。深入实施 “家电下乡”、“万村千乡”、“农超对接”“新网工程”等重点工程，扩大农村消费。完善适合彬县农村消费特点的家电流通和服务网络体系，规范家电下乡网点建设。进一步提高连锁经营覆盖率和农村商品统一配送率，推动农家店、农村商品配送中心信息化建设，提高农家店行政村覆盖率。认真指导农产品生产者、加工企业和大中型连锁超市开展“农超对接”，促进农产品双向流通，提高农民收入，增强农消费能力，带动农民消费。

（三）以商业网点规划为切入点，完善城市商业功能。按照业态完整、布局合理、定位超前、方便群众、与城市和区域发展相协调、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相统筹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合理确定各类商业功能区，科学布局各具特色的商业业态，满足不同层次的消费需求。在此基础上，加快社区商业发展。积极建设会展服务体系，推进家政服务工程，实施标准化菜市场示范工程，推进早餐示范工程，加快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

（四）培育新的消费热点，建设品牌商贸服务。继续培育和扩大消费热点，引导个性化、差异化、时尚化、品牌化消费；努力发展新型商业业态，积极推动有条件的企业开展电子商 务，加强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发展新型消费模式，提升电子结算水平。进一步推动城区百货、五金、副食、服装、餐饮、洗浴、娱乐等行业发展，形成种类齐全、业态丰富的商贸服务业，加快我县“核心商圈”建设，打造县域特色商业中心。

（五）大力扶持民营商贸服务业，培育商贸龙头企业。立足特色产品，以各类专业合作社和基地为依托，以贸易为龙头，以生产为基础，搞好重点农产品市场、特别是产地及专业批发市场建设，加快建立和完善检疫、检测体系，电子结算系统，信息网络系统，提升农产品批发市场的档次和能力。培育农民流通组织、抓好农村经纪人队伍建设，发展以农民为主体的农产品销售队伍。开通“绿色渠道”促进农产品流通。统筹规划、合理建设一批功能齐全，交易方式先进、信息灵敏，安全卫生的现代化大市场。

（六）加大商贸服务业市场建设，提高商贸服务档次。整合县内现有商贸服务业资源，继续坚持抓大放小，扶强并弱，推进强强联合，从整体上提高商业资本的质量，提高运营水平和经济效益。进一步发展非公有制商贸企业，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大力扶持个体私营和城镇下岗职工从事商贸服务业，引导其上档次、上规模、上水平，推进个体、私营商贸企业走兼并、联合、集团化道路，实现规模经营、规模管理。

（七）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优化经济发展环境。着力抓好商贸服务业的经营活动，加强企业和行业诚信自 律，引导其守法经营，诚信兴商，共同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商业信用环境。继续抓好重点区域、重点市场、重点商品、重点时期等商贸服务业市场整治工作，确保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的商品和服务消费安全可靠。

（八）协调配合，共同推动商贸服务业的发展。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各有关部门要从大局出发，相互配合，共同研究制定、支持商贸服务业加速发展的政策(如：财政支持政策、税收支持政策、金融支持政策、土地房管支持政策、规费优惠政策等)，为现代商贸物流服务业的发展提供政策保证，努力改善我县商贸流通服务业发展的硬、软环境，全面促进商贸流通服务业的发展。

注：调研报告第五部分的内容为彬县商业网点规划（2024-2024年）规划文本。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